吸收合并公告

根据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就此事于2013年2月20日作出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将吸收合并其全资子公司北京双鹤现代医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吸收合并完成后，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继续存续，北京双鹤现代医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注销，北京双鹤现代医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有关的债权债务由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承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有关规定，烦请各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45）日内，持合法有效债权凭证与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和北京双鹤现代医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指定的如下人员联系，并由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和北京双鹤现代医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对该债权认可。

特此公告！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双鹤现代医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3月5日

附：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和北京双鹤现代医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指定的联系人
联系人：陈静妹　联系电话：85399188-247；85390554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双桥东路二号 双鹤现代财务部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2013年第1号拍卖公告

北京瑞平国际拍卖行有限公司拍卖公告

北京瑞平国际拍卖行有限公司受托将公开拍卖如下标的：北京金鹿钢业有限责任公司机器设备

拍卖时间：2013年3月12日上午10:30　起拍价格：1106万元人民币
拍卖地点：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
预展时间及地点：2013年3月7日至2013年3月8日标的所在地查询
保 证 金：人民币300万元（2013年3月11日17:00之前，保证金以到账时间为准）
竞买登记：有意竞买者请于2013年3月11日17:00之前携带有效证件及相关材料到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办理受让登记手续，并持参加竞买通知书和保证金收据与北京瑞平国际拍卖行有限公司联系办理竞买手续。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乙17号
联 系 人：王先生 010-57896522 石先生 010-57896550
北京瑞平国际拍卖行有限公司联系人：任先生 010-65526123
交易详情请见北金所网站：www.cfae.cn内容。

信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单位价格公告

账户类别	单位价格	账户设立日
优选全债投资账户（原债券投资账户）	14.99056	2001年5月15日
稳健配置投资账户（原增值投资账户）	16.33869	2001年5月15日
成长先锋投资账户（原基金投资账户）	25.14499	2001年9月18日
现金增利投资账户（原稳健增长投资账户）	11.75468	2005年3月25日
平衡增长投资账户	9.42293	2007年5月18日
策略成长投资账户	11.02146	2007年5月18日
积极成长投资账户	9.72307	2007年5月18日
打新立稳投资账户	10.02677	2010年6月25日
季季长红利投资账户	8.07600	2010年6月25日

本次公告(2013-038)仅反映投资账户截止2013年03月01日的投资单位价格，下一公告日为2013年03月06日。信诚人寿投资连结保险各账户价格为每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公司网站公告，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详情请查询信诚人寿全国服务电话：4008-838-838　或登陆公司网站：www.citic-prudential.com.cn。信诚人寿竭诚为您服务。

证券代码：002072　证券简称：ST德棉　公告编号：2013-L019

山东德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2012年年度报告披露日期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德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定于2013年3月9日披露2012年年度报告，由于公司年度审计工作尚未完结，为给广大投资者提供真实、准确的信息，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现将公司年报披露时间变更为2013年4月26日。

公司董事会对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山东德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3月5日

证券代码：002600　证券简称：江粉磁材　公告编号：2013-010

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3年3月2日上午9点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3年2月2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应参与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1人。本次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江门磁源新材料有限公司70%股权暨增资的议案》。

关于本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2013-011《关于收购江门磁源新材料有限公司70%股权暨增资的公告》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公告。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600　证券简称：江粉磁材　公告编号：2013-011

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江门磁源新材料有限公司70%股权暨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3年3月2日上午9点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江门磁源新材料有限公司70%股权暨增资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权收购概况

（一）收购情况概述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7,378,555.94元收购北京东方磁源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磁源"）持有的江门磁源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门磁源"）70%股权。

东方磁源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江门磁源是由东方磁源与自然人钟宝叶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于2011年11月30日取得江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江门磁源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其中东方磁源持有70%的股权，自然人钟宝叶持有30%的股权。江门磁源的经营范围为：开发、生产、销售：稀土永磁材料和其它磁性材料；提供磁性材料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及未取得前置审批的项目不得经营）

本次股权收购业已经过东方磁源董事会、江门磁源董事会审议通过；江门磁源自然人股东钟宝叶书面同意放弃优先购买权。

本次收购股权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收购标的基本情况

1、收购标的：东方磁源所持有的江门磁源的70%股权。

2、江门磁源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元

	201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106,697.17
净资产	10,540,794.20
营业收入	10,384,711.52
净利润	549,904.43

3、股权收购对价：7,378,555.94元。

4、定价依据：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天职深SJ［2013］136号），截至2012年12月31日，江门磁源的净资产值为10,540,794.20元，对应本次收购股权对价为7,378,555.94元（即净资产值的70%）。

二、增资概况

公司与江门磁源自然人股东钟宝叶协商一致，公司收购东方磁源持有的江门磁源70%股权后，拟对江门磁源进行增资，增资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出资各方按出资比例增资。其中，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对江门磁源增资人民币1,400万元，自然人钟宝叶增资人民币600万元。

江门磁源增资完成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万元，其中：公司持股70%，自然人钟宝叶持股30%。

三、本次收购暨增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

做大做强烧结钕铁硼磁性材料业务，是公司在磁性材料业务方面的既定战略目标。为了进一步开拓、发展烧结钕铁硼产品和业务，公司决定通过受让东方磁源持有的江门磁源70%股权，并对江门磁源进行增资，通过直接持股以调整江门磁源经营策略和产品战略，扩大对烧结钕铁硼业务的投入，以期使烧结钕铁硼业务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珠三角地区烧结钕铁硼磁性材料市场需求大，公司拟以江门磁源为主要基地，进一步完善江门磁源的烧结钕铁硼产品毛坯业务、制品切割业务，努力实现烧结钕铁硼磁性材料产品从量到质的飞跃，为公司扩大盈利空间，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二）影响

本次收购暨增资，可进一步优化公司稀土永磁产品的业务结构和战略布局，有利于公司整体战略的实施，也有利于巩固公司在磁性材料行业的领先地位。

四、审批及授权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收购及增资事项在董事会审批范围内，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办理本次收购及增资事项的一切与本次收购及增资相关事宜。股权转让协议在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签署。

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四日

天津产权交易中心产权转让信息公告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项目简介	挂牌价格（万元）
G313TJ1002687-2	天津天保百恒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	82077.45	82077.45	注册资本：73300万元。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对酒店行业、房地产行业、高科技行业进行投资，城市基础设施开发（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限期限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73869.7051
G313TJ1002688-2	天津天保国际酒店有限公司100%股权	1939.54	-6554.67	注册资本：1000万元。经营范围：洗涤服务；会议服务；商务服务；旅游用品的经营；饮食服务；健身；美容美发；烟酒零售；旅客住宿、桑拿浴、歌舞厅经营。	0.0001
1201CSW20130227002	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康乐街8号尚德国际商务中心房产	建筑面积：660.19平方米	550.81	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康乐街8号尚德国际商务中心房产。	600
1201CSW20130227003	丰田牌SCT6492E4汽车（冀A185CG）		48.1	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丰田牌SCT6492E4汽车（冀A185CG）。	49
1201CSW20130227001	奥迪牌FV7181T汽车（冀A98609）		10.78	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奥迪牌FV7181T汽车（冀A98609）。	11
1201CSW20130226001	天津市显象管厂116项机器设备		24.06	天津市显象管厂116项机器设备。	24.06
G313TJ1002696	中核辽宁核电有限公司10%股权	90661.13	1753.90898	注册资本：16400万元。经营范围：核电站建设、运营和管理；生产、销售电力电量及相关产品；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经营，需经相关审批的、凭审批件经营）	1852.37
1201CGQ20130222001	天津市暖万家再就业服务有限公司10%股权	51.74	33.12	注册资本：10万元。经营范围：公共卫生保洁；绿化养护服务；小区内公共设施维护；旧楼区物业管理；劳务服务。（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国家规定执行）（涉及行业审批的经营项目有效期限以许可证或资质证有效期截止日为准）	3.312
G313TJ1002695	天津市暖万家再就业服务有限公司90%股权	51.74	33.12	注册资本：10万元。经营范围：公共卫生保洁；绿化养护服务；小区内公共设施维护；旧楼区物业管理；劳务服务。（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国家规定执行）（涉及行业审批的经营项目有效期限以许可证或资质证有效期截止日为准）	29.81
1201CGQ20130219002	天津达能新创广告有限公司20%股权		264.07	注册资本：100万元。经营范围：从事广告业务；企业形象设计、策划；营销策划服务；礼仪庆典策划服务；网络设计；商品房销售代理（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48
1201CGQ20130219001	天津华富置业有限公司增资扩股49%	72601.95	3000.3	注册资本：3000万元。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房屋租赁。（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14701.47
1201CSW20130217001	天津天汽集团美亚汽车制造有限公司部分设备		120.51	天津天汽集团美亚汽车制造有限公司部分设备。	121
1201CCQ20130218001	天津泰达国际酒店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深圳市益德投资有限公司10180万元债权			天津泰达国际酒店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深圳市益德投资有限公司10180万元债权。	10180
G313TJ1002694	深圳市益德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	12641.66	-2358.18	注册资本：5000万元。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物业租赁；旅业（由分支机构深圳市益德投资有限公司凯利莱酒店经营）。	0.0001

欲了解详细信息，请查询天津产权交易中心网站www.tprtc.com。联系地址：天津市河西区琼州道103-1号，联系电话：022-58792831，联系人：胡先生。

证券代码：002249　证券简称：大洋电机　公告编号：2013-002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2年度商品期货和远期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公司主要业务是微特电机的开发、生产和销售，主要用于空调整机配套。微特电机的主要原材料是铜（漆包线）、钢材（硅钢和冷轧钢板）和铝材（铝锭），其中铜（漆包线）约占生产成本的30%，铝材（铝锭）约占家电电机生产成本的5.5%，因而铜及铝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有较大影响；另一方面，公司出口业务营业收入占比超过50%，出口销售主要以美元结算，随着人民币升值美元贬值的压力持续存在，汇率波动也给公司经营带来较大影响。因此，为了减少以上风险，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2012年度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并于2011年5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刊载了《关于开展2012年度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远期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并于2011年3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刊载了《关于调整远期外汇套期保值额度的公告》，现将以上两项业务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2012年开展的期货套期保值交易情况：

1、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具体操作情况：

从2012年1月至2012年12月，根据现货采购原材料铜（漆包线）及铝材（铝锭）的价格需求量进行等额期货套保。有关商品期货套保实施情况如下：

套期保值期货品种	铜	铝
预计全年购入数量	1,120手（5,600吨）	1560手（7,800吨）
全年实际购入数量	550手（2,750吨）	132手（660吨）
全年套期保值损益	-849.64万元	-35.26万元

截止2012年12月31日，已将2012年期铜及期铝合约全部进行了平仓处理，合计平仓期铜550手（2,750吨），累计平仓亏损849.64万元；合计平仓期铝132手（660吨），累积平仓亏损35.26万元。按照期货交易管理制度及套期保值会计核算的相关规定，对期铜及期铝平仓亏损进行相应的账务处理，调减投资收益884.90万元。2012年期铜及期铝合约占用保证金金额未超过《关于开展2012年度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的预计金额10,800万元。

2、有关商品期货套期保值制度执行和风险控制情况：

公司进行的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时严格遵循的是锁定原材料价格风险、套期保值的原则，未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期货交易严格按照公司《期货交易管理制度》和《期货交易业务管理流程》规定的权限下达操作指令进行操作，不存在被强行平仓的交易损失的情况。

二、远期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情况：

1、远期外汇套期保值具体操作情况：

套期保值期货品种	远期外汇合约
预计全年购入数量	15亿元
全年实际购入数量	11.19亿元
全年套期保值损益	980.31万元

2012年公司累计购买远期外汇合约17,576万美元；截至2012年12月31日，累计交割17,576万美元，交割盈利980.31万元人民币。

2、有关外汇套期保值制度执行和风险控制情况：

公司进行的远期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的是锁定汇率、套期保值的原则，外汇远期合约外币金额限制在公司出口业务预测量之内，交易操作严格按照公司《外汇远期交易财务管理制度》和《外汇远期交易业务管理流程》规定的权限下达操作指令进行操作，不存在投机和套利交易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3月5日

证券代码：000507　证券简称：珠海港　公告编号：2013-014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配股提示性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配股简称：珠海A1配；代码：080507；配股价格：3.01元/股。

2、配股缴款起止日期：2013年2月28日至2013年3月6日的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常交易时间，请股东注意申购时间。

3、本次配股网上认购期间公司股票停牌，2013年3月7日（T+6日）验资，公司股票继续停牌；2013年3月8日（T+7日）将公告配股发行结果，公司股票复牌交易。

4、《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配股说明书摘要》刊登于2013年2月25日（T-2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配股说明书》全文及其他相关资料刊载于2013年2月25日（T-2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相关内容。

5、配股上市时间在配股发行成功后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安排确定，将另行公告。

6、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本次配股方案已经2011年11月10日公司第七届董事局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2011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配股的部分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局全权办理本次配股相关具体事宜的议案。2011年12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局第四十八次会议对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投向进行了修订。2012年4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局第五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确定本次配股的配股比例的议案。2012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局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延长本次配股相关方案决议有效期限的议案，并提交公司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2012年11月15日，公司召开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延长本次配股相关方案决议有效期限的议案。

本次配股方案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2012年第207次会议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46号文核准。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配股股票类型及面值：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00元。

2、配股比例及数量：以本次发行股权登记日2013年2月27日收市后公司总股本62,099.5356万股为基数，每10股配售3股，可配售股份总额为18,629.8607万股。

3、发行人第一大股东珠海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已出具承诺函，承诺以现金方式全额认购本次配股中其可认配股份。

4、配股价格：本次配股价格为3.01元/股，配股代码为"080507"，配股简称为"珠海A1配"。

5、发行对象：截止2013年2月27日（T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发行人股份的全体股东。

6、发行方式：网上定价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

7、承销方式：代销。

8、本次配股主要日期：

以下时间均为正常交易日，本次配股主要日期和停牌安排如下：

交易日	日期	配股安排	停牌安排
T-2日	2013年2月25日	刊登配股说明书及摘要、发行公告及网上路演公告	正常交易
T-1日	2013年2月26日	网上路演	正常交易
T日	2013年2月27日	股权登记日	正常交易
T+1日-T+5日	2013年2月28日至2013年3月6日	配股缴款起止日期 配股提示性公告（5次）	全天停牌
T+6日	2013年3月7日	登记公司网上清算	全天停牌
T+7日	2013年3月8日	发行结果公告日 发行成功的除权基准日或发行失败的恢复交易日及发行失败的退款日	正常交易

注：以上日期为证券市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程。

二、本次配股的认购方法

1、配股缴款时间：

2013年2月28日（T+1日）起至2013年3月6日（T+5日）的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常交易时间，逾期未缴款者视为自动放弃配股认购权。

2、配股缴款方法

原股东于缴款期内可通过网上委托、电话委托、营业部现场委托等方式，在股票托管券商处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办理配股缴款手续。配股代码"080507"，配股价3.01元/股。配股数量的限额为截止股权登记日持股数乘以配股比例（0.3），可认购数量不足1股的部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发行人权益分派及配股登记业务指南（2010年版）》中的零碎股处理办法处理，请投资者仔细查看"珠海A1配"可配证券余额。在配股缴款期内，股东可多次申报，但申报的配股总数不得超过配股数量限额。

3、原股东所持股份托管在两个或两个以上营业部的，分别到相应营业部认购。

三、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1、发行人：	
名称：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珠海情侣南路278号
法定代表人：	吴爱存
联系人：	薛楠
电话：	0756-3292216
传真：	0756-3321889
2、保荐人（主承销商）：	
名称：	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178号华融大厦5、6楼
法定代表人：	薛荣年
保荐代表人：	铁维铭、刘俊杰
项目协办人：	崔永新
联系人：	雷淇、徐琳
电话：	021-82707845、23613750
传真：	0755-83253933

特此公告。

发行人：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3月5日

证券代码：600713　证券简称：南京医药　编号：ls2013-002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13年2月20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3年3月2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十九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周耀平先生主持，应到会董事9人，实到会董事9人，董事周耀平先生、梁玉堂先生、何金耿先生、汪家宝先生、卞寒宁先生、丁峰峻先生，独立董事顾维军先生、仇向洋先生、季文章先生出席了会议。会议经过充分讨论，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出租房产的议案；

同意公司挂牌出租权属于公司的南京市白下区延龄巷27号房产，挂牌出租的起始年租金根据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所示年租赁价格予以确定，即不低于814.39万元/年，租赁期限不超过10年，租金总额不低于8,041.94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编号为ls2013-003之《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出租房产公告》）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南京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出租房产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出租位于南京市鼓楼区汉中路6号国药大厦裙楼第一层部分、第二层及第三层的商业用途房地产。（建筑面积3996.62m2）。租赁方为江苏大众书局图书文化有限公司，租赁期限共10年，租金总额为人民币6,025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编号为ls2013-004之《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出租房产公告》）。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及南京医药合肥天星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南京医药合肥物流中心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医药合肥天星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建立南京医药合肥物流中心，项目规划土地面积约80亩，建筑面积约50,000平米，投资总额为人民币16,70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编号为ls2013-005之《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南京医药合肥物流中心的公告》）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范围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第三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3月5日

证券代码：600713　证券简称：南京医药　编号：ls2013-003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出租房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南京产权交易中心挂牌出租权属于公司的南京市白下区延龄巷27号房产，挂牌出租的起始年租金根据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所示年租赁价格予以确定，即不低于814.39万元/年，租赁期限不超过10年，租金总额不低于8,041.94万元。

● 本次出租房产相关议案已经公司2013年3月2日召开的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 本次出租的资产产权清晰，不存在诉讼、仲裁或司法强制执行及其他重大争议事项。

一、交易概述：

1、为盘活公司闲置资产，提升公司资产整体运营效率和资源配置效率，集中集中资源推进主营业务发展，公司采取公开挂牌方式出租权属于公司的南京市白下区延龄巷27号房产，标的资产基本情况如下：

以2012年12月1日为评估基准日，公司位于南京市白下区延龄巷27号房产，建筑面积为13,578.51㎡，土地面积为5,665.1㎡，年租赁价格评估值为人民币814.39万元。

根据评估价格，公司确定挂牌招租的起始年租金不低于814.39万元/年，租赁期限不超过10年，租金总额不低于8,041.94万元。

2、2013年3月2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出租房产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交易双方基本情况

1、出租方：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94年1月25日，注册于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山东路486号），法定代表人周耀平，注册资本人民币69,358.0680万元，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原料药，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中成药，Ⅱ、Ⅲ类医疗器械（植入类产品、体外诊断试剂及塑形角膜接触镜除外），精神药品（限二类），医疗用毒性药品销售（按许可证经营范围经营）。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保健食品销售。普通货物运输。一般经营项目：百货；五金交电；劳保用品；汽车配件；装饰材料；室内装饰服务。房屋出租；兴办各类企业项目投资开发。经营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信息咨询服务。

2、承租方：本次交易将通过在南京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的形式征集承租方。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租赁房产基本情况：

公司出租的南京市白下区延龄巷27号房产，建筑面积为13,578.51㎡，土地面积为5,665.1㎡，房屋所有权证及土地使用权证中登记的所有人均为公司，权属状况清晰、明确、完备。

2、资产评估情况：

根据南京市国资委认可的评估机构---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2年12月20日出具的《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经营决策涉及房地产年租赁价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苏华评报字［2012］第N253号），以2012年12月1日为评估基准日，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位于南京市白下区延龄巷27号办公用途的房地产年租赁价格为人民币814.39万元。

四、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

1、租赁范围：

公司出租南京市白下区延龄巷27号办公用途的房地产及租赁房屋附属设施、设备。

2、招租方式及条件：

公司将采用在南京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方式招租延龄巷27号房产承租方，承租方需为企业并能够提供第三方担保。

3、交易价格及支付方式：

挂牌招租起始年租金将不低于出租房产评估基准日年租赁价格814.39万元，租赁期前三年租金不变（含6个月装修改造免租期），第4-6年租金上浮3%，第7-10年租金上浮4%，租金按年支付，租赁期限不超过10年，租金总额不低于8,041.94万元。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租赁时间	年租金标准（万元）	租金小计（万元）	备注
1	第一至三年	814.39	2,443.17	
2	第四至六年	838.82	2,516.47	
3	第七至十年	872.37	3,489.50	
4	合计：（万元）	8,041.94		扣除首年的6个月免租期租金（407.20万元）

五、本次交易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1、本次公司出租闲置自有房产，有效提升公司资产整体运营效率和资源配置效率，所获收益公司将集中发展主业，提升经营业绩。

2、本次出租房产采用在南京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的形式征集承租方，并聘请在南京市国资委中介机构备选库备案的，具备证券评估资质的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出租资产进行评估，根据评估价格确定租金范围，确保了交易的公允性。

3、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及时履行后续的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1、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经营决策涉及房地产年租赁价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苏华评报字［2012］第N253号）

3、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3月5日

证券代码：600713　证券简称：南京医药　编号：ls2013-004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出租房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南京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药业"）出租位于南京市鼓楼区汉中路6号国药大厦裙楼第一层部分、第二层及第三层的商业用途房地产（建筑面积3996.62m2）。租赁方为江苏大众书局图书文化有限公司，租赁期限共10年，租金总额为人民币6,025万元。

● 本次房产出租相关议案已经公司2013年3月2日召开的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出租的资产产权清晰，不存在诉讼、仲裁或司法强制执行及其他重大争议事项。

一、交易概述：

1、为盘活闲置资产，增强自身盈利能力，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药业出租位于南京市鼓楼区汉中路6号国药大厦裙楼第一层部分、第二层及第三层的商业用途房地产。标的资产基本情况如下：

（1）、以2012年12月20日为评估基准日，南京药业位于南京市鼓楼区汉中路6号国药大厦裙楼第一层部分、第二层及第三层的商业用途房地产（建筑面积3996.62 m2）评估年租赁价格为人民币582.13万元。

（2）、本次南京药业出租房产，采用登报招租的方式公开招标，最终确定江苏大众书局图书文化有限公司为承租方。本次房产租赁期限为2013年3月5日至2023年3月4日，共计10年。租金总额为人民币6,025万元。

2、2013年3月2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南京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出租房产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交易双方基本情况

1、出租方：南京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93年9月28日，注册于南京市白下区升州路416号，法定代表人唐建中，注册资本人民币3,302.7万元，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生化药品、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物制品、麻醉药品（限罂粟壳）、二类精神药品、医疗用毒性药品、定型包装食品、保健食品、二类、三类医疗器械（不含植入体内医疗器械）的销售；卧药饮品（含毒性饮片）生产，本括号内项目限分支机构经营）。一般经营项目：百货、五金交电销售；仓储服务。

南京药业目前股权结构为公司直接持有其81.08%股权，其余18.92 %为自然人共同持有。

2、承租方：江苏大众书局图书文化有限公司

江苏大众书局图书文化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12月27日，注册于南京市白下区中山东路18号3105室，法定代表人施和金，注册资本人民币4,000万元，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国内版图书、报刊批发零售。一般经营项目：文化产业投资管理，图书读物选题策划，文化交流咨询，文化信息咨询，商务代理服务，平面设计，仓储服务，国内贸易，计算机技术服务，房屋租赁。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租赁房产基本情况：

南京药业出租位于南京市鼓楼区汉中路6号国药大厦裙楼第一层部分、第二层及第三层的商业用途房地产，建筑面积为3,996.62m2，房屋所有权证及土地使用权证中登记的所有人均为南京药业。权属状况清晰、明确、完备。

2、资产评估情况：

根据南京市国资委认可的评估机构---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3年1月15日出具的《南京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经营决策涉及房地产年租赁价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苏华评报字［2013］第001号），以2012年12月20日为评估基准日，出租房产年租赁价格为人民币582.13万元。

四、交易的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1、租赁范围及面积：

南京药业将位于南京市鼓楼区汉中路6号国药大厦裙楼第一层部分、第二层及第三层的商业用途房地产以及租赁区域部分外墙面出租给江苏大众书局图书文化有限公司作为开设大众书局经营模式的文化百货业态并合法使用。

2、交易价格及支付方式：

本次房产租赁定价依据，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根据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租赁房产出具的评估报告，并经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如下：

（1）、自2013 年3月5日至2016年3月4日三年期间，其中含5个月的装潢免费期，第一年免费1.5个月，租赁费用为人民币525万元整（其中：420万元租金，105万元管理费）；第二年免费1.5个月，租赁费用为人民币525万元（其中：420万元租金，105万元管理费）；第三年免费2个月，租赁费用人民币500万元（其中：400万元租金，100万元管理费）。

（2）、自2016年 3月5日至2020 年3月4日四年期间，每年租赁费用为人民币630万元整（其中：504万元租金，126万元管理费）

（3）、自2020 年3月5日至2022年 10月4日期间，每年租赁费用为人民币660万元整（其中：528万元租金，132万元管理费）。

（4）、自2022年10月5日至2023年3月4日5个月期间，租赁费用为人民币250万元整（其中：200万元租金，50万元管理费）。

综上所述，租金合计为4,820万元，管理费用合计为1,205万元，合计金额为6,025万元，平均年租金为602.5万元，高于评估租赁价格。具体金额及支付方式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租赁时间	租金	管理费	合计金额	支付方式	备注
第一年	420	105	525	季度付款	免1.5个月费用
第二年	420	105	525	季度付款	免1.5个月费用
第三年	400	100	500	季度付款	免2个月费用
第四年	504	126	630	季度付款	
第五年	504	126	630	季度付款	
第六年	504	126	630	季度付款	
第七年	504	126	630	季度付款	
第八年	528	132	660	季度付款	
第九年	528	132	660	季度付款	
第十年第一至七月	308	77	385	季度付款	
第十年第八至十二月	200	50	250	一次性支付	
合计金额	4820	1205	6025		

3、租赁房产交付：

交易双方将在履行完毕各自决策程序后，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出租方于合同生效之日将租赁房产交付至承租方。

五、本次交易价格公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南京药业出租房产有利于其盘活闲置资产，增强自身盈利能力，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

2